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客家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7樓

聯絡人：王紀荃

聯絡電話：02-8995-6988分機546

電子信箱：ha0361@mail.hakka.gov.tw

傳真：02-8995-6979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客會文字第1050006596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訂於105年4月30日至9月18日舉辦「2016當代客家美展」活動，惠請轉知所屬機關同仁踴躍前往參觀並核予終身學習時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為推展客家文化之美，辦理旨揭美展，特別邀請68位全臺各地老、中、青三代客籍藝術家，展出131件作品，呈現客家藝術今昔風貌，象徵薪火相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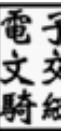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展出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國立中正紀念堂中正藝廊：105年4月30日（週六）至5月23日（週一）。

(二)高雄市文化中心至高館：105年7月8日（週五）至8月2日（週二）。

(三)新竹縣政府文化局美術館：105年8月31日（週三）至9月18日（週日）。

三、各機關同仁如欲參觀本展覽，可先行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 (<https://lifelonglearn.dgpa.gov.tw>) 登錄



臺北市府 1050505



AAAA10512122200

，並請持國民身分證或服務機關識別證於現場服務臺辦理
簽到，將核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2小時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、基隆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府、桃園市政府、
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
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
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

副本：本會文化教育處

2016-05-05
交 換 章
07:02:45

裝



訂

線

